

股票代码：002083
债券代码：128087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21-035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高密万仁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仁热电”）有富余的电力、蒸汽、热量生产能力，为消化其剩余产能，增加公司的效益，公司同意下属子公司万仁热电向山东孚日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日电机”）销售电力、蒸汽，年合同金额约为 150 万元；公司同意下属子公司万仁热电向高密市新城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城热力”）销售热量，年合同金额约为 9,500 万元。孚日电机为本公司提供维修服务、销售电机，双方根据估算，年维修费用约为 9,000 万元。上述交易总金额约为 18,650 万元。

孚日控股是本公司持股超过 5%的大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上述交易均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已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以 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6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本公司六名董事肖茂昌、于从海、闫永选、王启军、秦峰、孙可信均为公司的关联人，故回避了本次表决。独立董事对以上关联交易发表了意见。此项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高密华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孚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关联自然人应回避本次表决。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上述关联交易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新城热力	热量	市场均价	9500	5752	730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固定资产、原材料及劳务	孚日电机	维修与安装	市场均价	9000	1609	364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孚日电机	电、蒸汽	市场均价	150	49	186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孚日控股及其控制的公司	电力、蒸汽、棉纱	8735.07	13500	11.26	-4764.93	巨潮资讯网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告编号：临 2020-04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固定资产、原材料及劳务	孚日电机	维修与安装	3646.21	3600	1.04%	46.21	巨潮资讯网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告编号：临 2020-042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高源化工	亚氯酸钠和氯酸钠	121.25	80	0.04%	40.25	巨潮资讯网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告编号：临 2020-042

(一) 关联人基本情况介绍

1、新城热力

公司全称：高密市新城热力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朝阳街道朝阳大街汽车站东临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任宪法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产对热力项目进行开发与投资；凭有效资质等级证书从事城市集中供热、配套施工及维修。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新城热力资产总额 101975.01 万元，负债总额 92046.24 万元，净资产 9928.77 万元，2020 年度净利润-15.53 万元。

2、孚日电机

公司全称：山东孚日电机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朝阳大街东首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谭英璞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包括电动机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机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许可项目包括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过去十二个月内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孚日电机资产总额 48228.95 万元，负债总额 47673.54 万元，净资产 555.4 万元，2020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8160.00 万元，净利润-10937.48 万元。

（二）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结合关联人的主要经营情况进行分析，关联人及其主要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与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为 18650 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万仁热电对外销售电力、蒸汽、热量的定价原则是参考市场的平均价格，为双方

可接受的公允价格。万仁热电与购买方按每月实际使用数量进行结算，由购买方每月按照实际结算金额付款。

孚日电机为本公司提供维修服务，所收取的维修费定价原则参考市场价格。孚日电机与接受维修方按每月实际提供的维修服务情况进行结算，由接受维修方每月按照实际结算金额付款。

2、协议签署情况

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关联交易各方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就上述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分别签订了协议，协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消化万仁热电公司剩余的生产能力，本公司同意万仁热电向新城热力销售部分剩余热量；同意万仁热电向孚日电机销售部分剩余电力、蒸汽。此项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参考，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并将直接增加万仁热电的利润，增加本公司的收益。

孚日电机所处地理位置优越，毗邻本公司，能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快捷和专业的维修服务。维修费以市场价格为参考，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因孚日电机为本公司提供维修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占公司成本费用的比例较小，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存在一定的必要性，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营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预计此类关联交易将持续进行。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张辉玉、张宏、傅申特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实施了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与关联方拟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我们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供电供汽协议》、《热量供应协议》、《维修服务及销售设备协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